

昆明市财政局 文件 昆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昆财社〔2022〕48号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卫生健康局，市直属各医院：

为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发展，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云财社〔2021〕282 号）要求，现将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下达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资金收入列入“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时列入“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科目;县区列入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入“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科目。

二、资金用于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相关工作,具体分配内容及金额详见附件,按区划因素分配资金,可用于补充区域卫生健康信息互联互通建设项目不足部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口支援补助资金可统筹用于医院能力提升、学科建设、设备购置、人才培养、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具体实施方案由省级主管部门另文印发。为进一步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单位在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市卫生健康委将按照《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20〕11号)的要求,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项目名称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代码为 Z15508000004,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请你们加快支出进度,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已形成实际支出的资金要据实反映资金安排情况。

四、各级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

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五、请各县区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按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

- 附件: 1. 昆明市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
2. 昆明市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2 月 15 日

昆明市财政局

2022 年 2 月 15 日印发

昆明市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分配表

县（市）区	综合改革绩效评价（万元）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口派出支援（万元）	按区划因素分配资金（万元）	合计分配资金（万元）
合计	650.00	126.00	1540.00	2316.00
昆明市本级小计	650.00	126.00	0.00	776.00
昆明市延安医院	97.00	22.50		119.50
昆明市第一人民医院	74.00	27.50		101.50
昆明市第二人民医院	73.00	14.00		87.00
昆明市第三人民医院	71.00	1.00		72.00
昆明市中医医院	88.00	20.00		108.00
昆明市儿童医院	103.00	20.00		123.00
昆明市妇幼保健院	72.00	2.00		74.00
云南省精神病医院	72.00	19.00		91.00
各县（市）区小计	0.00	0.00	1540.00	1540.00
五华区			100.00	100.00
盘龙区			100.00	100.00
官渡区			100.00	100.00
西山区			100.00	100.00
呈贡区			100.00	100.00
东川区			100.00	100.00
晋宁区			100.00	100.00
安宁市			120.00	120.00
富民县			120.00	120.00
宜良县			120.00	120.00
嵩明县			120.00	120.00
石林县			120.00	120.00
禄劝县			120.00	120.00
寻甸县			120.00	120.00

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市对下）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																	
专项名称		云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昆明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年度总体目标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五华区	盘龙区	官渡区	西山区	呈贡区	东川区	晋宁区	安宁市	富民县	宜良县	嵩明县	石林县	禄劝县	寻甸县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提高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	-	-	-	-	较上年提高	-	较上年提高	-	较上年提高	-	-	-	-
		质量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	-	-	-	-	较上年提高	-	较上年提高	-	较上年提高	-	-	-	-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或≤9.5天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较上年降低													

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	-	-	-	-	较上年降低	-	较上年降低	-	-	-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	-	-	-	-	较上年降低	-	较上年降低	-	-	-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78.21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 84.64分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 88.13分											

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表（市本级）

专项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云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								
市级财政部门	昆明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卫生健康委								
年度总体目标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市延安医院	市第一人民医院	市第二人民医院	市第三人民医院	市中医医院	市妇幼保健院	市儿童医院	省精神病院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降低								
			较上年降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0张及以上床位大型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	1000张及以上床位大型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	≥ 85%							
			1000张及以上床位大型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达标率	≥ 75%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较上年提高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或 ≤ 9.5 天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较上年降低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年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较上年降低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78.21 分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 84.64 分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 88.13 分
	满意度指标		